

42/

20 世纪军政巨人百传

印度女杰 ——英迪拉·甘地传

[印度] 克里尚·巴蒂亚 著
吴可仁 译



A1002476

时代文艺出版社

前 言

为一个还在当权的政界领袖写传记，素来是一件很困难的事，为英迪拉·甘地这样的人写传记尤其是一个容易得罪人的工作，因为英迪拉是一向不容许别人研究她的私生活的，她只肯让人家探讨合乎她执行总理职责这部分的思想与活动。

1946年，我作为记者从拉合尔来到德里；大约在同时，甘地夫人与她那已经闻名于世的父亲也来到了德里，那是她父亲就任总理的前一年。我最早报道任务之一就是随访问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当时他正领导着德里制宪会议从事着制定自由印度宪法的工作，或者到全国各地去旅行，处理种种错综复杂的、有关民族独立的新问题。当我回顾这一时期时，我就会为那时候几乎没有人注意到贾瓦哈拉尔的女儿而感到惊奇。她贴身跟随她父亲，看来似乎湮没无闻。在德里的最后几年里我采访过或者分析过当时的大多数重大的政治动态。甘地夫人作为她父亲国务上行动的负责人和非正式顾问，和其中很多事情都有直接或间接的关联。然而，即使这样，要辨认出她这特殊的角色总还要作出特别大的努力。她，正如她自己所说的，亦即本书所得出的结论，一向是一个异常孤僻的人。

在这本传记的撰写过程中，除了根据我自己所了解的她的一些个性，和过去的以及现在的事情之外，还访问了许多人，他们有些和甘地夫人或者和她的父亲一起工作过，有些是和尼赫鲁一家接近过的，还有些是在本书中提到的那些重要事情中起过作用的人。在选择访问对象时，他们的正直和诚实的声誉

以及他们对重要资料的掌握，都是同样重要的考虑因素。我虽然和甘地夫人会过几面，但是，这种直接访问的可靠性受到我自己眼光的局限，有两个理由：第一，我不希望本书仅仅是或主要是为了像总理自己所认为的那样叙述她的生平；第二，我相信，依赖直接访问而超过某种限度时，会限制作者作出独立评价的视野。

我关心时事和创造时事的人，那是从我作为印度的政治专栏作家以及后来担任一家主要的英语日报的编辑的年月开始的。由于这些工作身份，我在德里接近过一些很小很小的政治圈子。但是，我一直留神我自己和那些政界上层人士之间保持一定的距离，在将近三十年的时间里，作为一名记者，我竭力避免和政界领袖过于密切，避免成为某个当权人物的“心腹之友”。我认为，尽管这种同当权人物的接近，格外有利于洞察事情的真相，但如果因而削弱记者职业上的独立性的话，那么付出的代价也未免太大了。因此在写本书时，我出于自己素来的习惯，严格要求自己能客观公正地对待所要写的人物。在为本书搜集材料时，我既会见支持甘地夫人的人，也同样会见反对她的人。在评价材料时，我自觉地力图注意不让她所获得的大量成就影响我对她的失败的判断。反之亦然。最近七年里我虽然时常回国旅行，但我希望在美国定居这一事实能使我的这本传记格外客观。我的目标一向是尽可能客观地叙述印度总理的生平。

我很抱歉，不能面面俱到地对帮助我写这本书的人一一致谢。然而，我很高兴在此对普雷格出版公司华盛顿办事处的主编和董事长洛伊斯·德克尔·奥尼尔给我的帮助表示谢意。奥尼尔夫人和她丈夫全家人曾在印度居住多年，她为本书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和恰当的问题，总的说来，使得我写起来更为顺利。

1974年2月于华盛顿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部 历史大潮的交融	(1)
一、尼赫鲁家诞生一个女儿	(1)
二、“新的生命”	(19)
三、一位总理所受的教育	(52)
四、婚事	(70)
第二部 自由与政治.....	(103)
五、监狱生涯.....	(103)
六、特别的见习时期.....	(115)
第三部 执政岁月.....	(141)
七、死亡与继任.....	(141)
八、击垮政敌和站稳脚跟.....	(156)
九、“世界上最有权势的女人”	(178)
十、巴基斯坦与孟加拉之争.....	(203)
十一、“一个异常孤僻的人”	(227)

第一部 历史大潮的交融

一、尼赫鲁家诞生一个女儿

当时那些在场的人都记得，英迪拉诞生的那一天，阳光明媚，凉爽宜人。从附近恒河飘来的弥漫在阿拉哈巴德上空的晨雾刚刚散去，只见一片晴空，万里无云。这是印度北方一年中最爽气、可爱的日子，这时人们都喜欢晒着暖和的太阳，在户外度过大半天。

被尼赫鲁家称作“欢喜宫”的那所有着凉台的平房，占地很广，它的花园像往常一样显得可爱。在几个星期前花匠刚把大片杂交的庚申蔷薇花坛修剪得整整齐齐，细心地给这种精心培植的名花施了第一次肥料。往常要到圣诞节方才是万紫千红的花坛，现在已被收拾得十分美丽，好几种多年生植物和匍匐植物都已经开花。欢喜宫前草坪旁的柠檬树花枝招展，香气扑鼻，露出了不少刚结好的柠檬。在欢喜宫的后部，仆人们住的下房附近，一行行的番木瓜树上的果子正熟。从大芒果树黑油油发光的簇叶中，不时飞出了喳喳叫的黄绿色鹦鹉，它们正在争吃阿拉哈巴德闻名的新鲜番石榴。

1917年11月19日的那一天，欢喜宫花园里除了花匠在用柔软的山羊皮袋取水浇菜畦和玫瑰园之外，并没有其他的人。没有人在修剪得一片平坦的草坪上闲步，连草地网球场上也没有一个人影。

欢喜宫内，全家都沉浸在紧张与期盼的气氛中。除了尼赫鲁家的直系亲属外，还有不少堂兄弟姊妹和姑母姨母，连一些远房亲戚都为婴儿的诞生一起赶来了。亲友们焦急不安地坐在那儿，都显出想要帮上一手的样子，但自己也说不清可以帮什么。他们精神十足地赶来赶去，做一些不必要的家务琐碎事，借此说明自己已经到场，并且表示关切。当时正二十八岁，等着做父亲的贾瓦哈拉尔，站在一间宽敞的起居室的一边。即使装出一副漫不经心的神气，但他显然是局促不安和忧心忡忡的。作为一家之长，贾瓦哈拉尔的父親莫蒂拉尔·尼赫鲁，也像其他人一样在家中焦急地等待着。这是他心爱的独生子将有的第一个孩子。和“贾瓦哈”（家里人这样称呼他）不同，莫蒂拉尔不时地与周围的人说说笑话，显得镇定自若、心情愉快，一如平时那样能够克制自己，遇事从容。他毕竟为孙女的诞生安排停当，并且，像往常一样不吝钱财，把事情考虑得无微不至。

医生和护士穿过平房当中的院子，来为产妇接生。按常规，孕妇临盆是不住当地公立医院的，而是在家里分娩的。不过从安排上讲，有一件事肯定不同寻常。信印度教的女子通常是回娘家生第一个孩子的。娘家在临产前几个月照料孕妇，承担分娩的全部费用，然后再把产妇送回婆家。这种社会义务的重要性，仅次于为新嫁娘准备一份可观的嫁妆。之所以会有这种安排是因为人们一般认为，新媳妇生第一个孩子的时候，恐怕还不曾在婆家确立自己的地位。人人都说，婚后不过二十个月，年仅十八岁的卡麦拉在尼赫鲁家多少仍会被当作外人看待，而如果能在她父母所在的德里生第一个孩子的话，那也许会更愉快些。不过莫蒂拉尔对他年轻的儿媳的感情深切而真挚，他早就执意要她留在阿拉哈巴德坐月子，他能在该地请到当时最好的英国医生。

是一位苏格兰医生为产妇接生的，他给人们带来了期待已久的消息。他摇摇摆摆地穿过院子，走到贾瓦哈拉尔站着的地方宣布说：“是个漂亮的姑娘，先生。”

英迪拉的祖母斯瓦鲁普·拉尼掩盖不住她失落的心情，脱口而出说：“哎呀，可惜不是个男孩。”

尽管家中保持欧洲生活作风，但是斯瓦鲁普·拉尼仍旧坚信印度教的传统观念。在欢喜宫内，她保留着她自己的小天地，她唸诵印度教经典，祷告神灵，奉行古老的宗教仪式。她丈夫对西方文化无限崇拜，她自己几次随丈夫赴欧游历，但这一切都不曾改变她的基本态度和信仰。说到她希望添一个孙子，在这方面看来她多少怀有一些悲痛的心情，因为她自己的两个儿子都在出生后不久就夭折了。

只有贾瓦哈和他的两个姊妹活下来了。

莫蒂拉尔对他妻子所流露的偏见很恼火。他正色告诫他的妻子，她不应该说出那样的话，甚至不应该有那样的想法。“我们抚养自己子女的时候，难道对他们有过什么不同的对待吗？你不是同样地疼爱他们吗？你要知道，贾瓦哈拉尔的这个女儿可能会胜过一千个儿子呢。”据说他这样说了一通后就走开了，表示他真的是生气了。

也许以后发生的事情影响了记录这些话的家属的记忆，但是，贾瓦哈拉尔生的不是一个儿子而是一个女儿，这显然叫人有点失望。这在英迪拉诞生后的几天内造成了一个微妙的场面。一个身患癌症垂死的穆斯林老仆，要求看一看贾瓦哈拉尔的孩子，并要为孩子祝福。门希·慕巴拉克·阿里，被人们尊称为门希翁，实际上已经在尼赫鲁家当了一辈子仆人。他晚年当上了总管，管理将近五十名仆人，包括打扫的、洗碗碟的、厨子和狩猎向导等。门希翁的病情已经是没有希望的了，莫蒂拉尔和妻子常常到欢喜宫庭园内门希翁住的小屋里去探望他。有

一次莫蒂拉尔夫妇去看望他的时候，这位老仆人坚持说见不到年轻的贾瓦哈拉尔的孩子，他决不咽气。于是莫蒂拉尔建议正式去探望门希翁，让他临死前见一见这孩子。英迪拉诞生后没几天，就长得像一个覆着一头异常浓密黑发的瓷娃娃一样。她裹在一条精美的克什米尔大围巾里，由她的祖母抱到门希翁的小屋子里。门希翁抱着英迪拉，想当然地以为他看见了贾瓦哈拉尔的儿子，就按照习俗对待好友的嗣子的方式为小姑娘频频祈祷祝福。为了不使他失望，谁也没有指出他的误会。几天后，他逝世时，仍旧相信他的东家和恩主后继有人了。

尽管莫蒂拉尔欧派十足，并且指责了他的妻子，但是他本人对不添孙子一事大概也不免有失望之感。英迪拉出世的那一天曾用苏格兰威士忌招待前来向莫蒂拉尔道喜的客人，这是尼赫鲁家平时款待客人的饮料，并不是用来表示特殊仪典或庆祝节日的。老尼赫鲁的大酒窖里藏酒丰富，但是他那天晚上并没有由于喜事临门，一时兴至而取出佳酿的香槟酒。又过了好几天，或许是怪自己不该那样冷淡吧，他才又取出了香槟酒，庆祝以他母亲的名字命名为英迪拉的孙女的诞生。

她的双亲又在她名字前面加上了普里雅达希尼一词，意思是“好看的”。后来家里人又常常称她为“英杜”。但是，日后驰名于阿拉哈巴德和印度的，担任总理，治理一个五亿五千多万人口的国家而又闻名于世的，仍是她祖父所取的名字：英迪拉。

英迪拉诞生的那所房子的马路对面就是著名的圣地巴拉德华吉寺。这一修行传教的地方得名于因信仰虔诚和学识渊博而受崇敬的传说中的哲人。这位哲人是印度史诗《罗摩衍那》中的人物，据说史诗中神仙英雄罗摩在渡河前往印度南部游历之前曾在现在这个寺院的地方遇到了他。对印度教徒来说，阿拉哈巴德在最古老的印度城市中也可以算作是一个最神圣的地方

了。在《印度古史传》或纪元前很多年的印度教经典中，也都提到了阿拉哈巴德。根据印度教神话，造物主毗湿奴将世上之水制成甘露，有几滴甘露落在现今阿拉哈巴德的地方。印度教徒称该城为普拉雅克，意思是“千堆圣火之地”。因为它位于恒河、贾穆纳河和神话中的悉罗湿伐底河的交汇处，该城的另一古老的名称是“三河口”。雅利安人定居者为印度创立了占统治地位的宗教和哲学，而由于他们要居住在河流两岸，所以各条支流和航道就在印度教的仪式中具有特殊的重要性。像普拉雅克这样三条河流交汇的地方，是必然要成为圣地的，于是，多少年来，成千上万的人来到阿拉哈巴德，在三条河交汇的地方举行涤罪仪式。该城现在的名字（意为“真主的宅邸”）产生于19世纪，当时莫卧儿皇帝阿克巴在三河口筑了一个要塞，以标志他的帝国的东方边陲。

阿拉哈巴德至今仍是千百万印度教徒的圣地。然而，现在它既不是中世纪帝国的一个边境城市，也不是英国多年来殖民统治下的一个重要省份的首府了。今天，它显然同英国人遗留下来的其他许多县的司令部或兵站没有什么区别了，已经逐渐衰败和变得萧条。阿拉哈巴德旧城有着历史悠久的市场和集市，以及弯曲狭窄的胡同和拥挤的房屋，它位置在铁路线的一边，而另一边则是所谓文明区，从前那里英国统治阶级住的是殖民地式的带有凉台的平房，有时甚至住的是坐落在三四英亩土地中心那种宫殿似的公馆。这种房屋有许多保存下来，现在还有人在里面居住，可是显然已经无人去加以修缮了。花园里杂草丛生，开花的灌木已经不见，四下都是纷乱的树丛，果树正给长势茂盛得残酷无情的藤萝缠得奄奄一息。华丽的门廊是当年的寓公和他们的客人在那里下车的地方，现在已经圯毁，花园中央供人们雨季纳凉时坐憩的、雕花柱子上面盖着天棚的亭子也倒塌了。这些平房的内部还令人忆起昔日的繁华——巨

大的镀金边镜子，和真人一般大小的画像，积满了尘垢的当地运动俱乐部开年会时拍的团体照片。当年可能是将军或英国高级行政官员住的房子，现在也许成为地方政府的办公厅，百货商场，甚至是汽车加油站。尼赫鲁家住的欢喜宫也成了一所博物馆了。

英迪拉诞生的那一年，即 1917 年，阿拉哈巴德——或者，至少是该城的文明区——具有一种优雅的安宁气氛。它是联合省的省会，是英属印度最大的行政单位之一，也是省最高法院的所在地（省会于 1922 年迁至勒克瑙，但全省最高法院仍设在阿拉哈巴德）。英国人不但造了许多大住宅，并且造了许多饰有光滑尖塔和镶满彩色玻璃的华丽的教堂。比起其他的前省会来，阿拉哈巴德的教堂也许是最多的了，而之所以要造这些教堂，很可能是为了要冲淡该城那种显而易见的，甚至是压倒一切的印度教的特点，以取悦于外国的显贵。

外国的显贵将印度人看成是社会地位卑下的人，所以小心地避免和他们往来。他们只让少数几个他们认为是充分吸收了西方文化的“土著”进入他们小小的排外性的社交圈子。在文明区内铺过砖面的马路上行驶的只有两匹马拉的四轮马车，偶尔还有汽车驶过，一般印度人乘坐的那种寒酸相的单马马车，都被赶到旧城中车辙交错的路上行驶。专为显贵们服务的商业中心以及竖有威严的维多利亚女王塑像的艾尔弗雷德公园，事实上是不准普通人进入的。英迪拉·甘地的一个同时代人（现任阿拉哈巴德高等法院法官）记得，他曾经多次试图穿着当地人的服装进入公园，结果都被杀气腾腾的守门人赶走了。

当然，早在英迪拉诞生之前，尼赫鲁家族就已经为当地的欧洲人社会团体所接纳。在业务上一帆风顺的律师莫蒂拉尔于 1900 年迁入欢喜宫，这幢住宅严格说来并不在文明区内，但可以说它是在另一个世界内，因为它远离人口稠密的古城卡里

姆甘杰，尼赫鲁家族先前在那里住了多年、英迪拉的父亲贾瓦哈拉尔也是在那里诞生的。

为尼赫鲁家族创立家业的是莫蒂拉尔，他赢得了与英国人几乎同等的社会地位，并使自己在全国闻名。然而，早在前几代的尼赫鲁家族，那些克什米尔的婆罗门或潘迪特就已经远离印度北部白雪皑皑、湖泊四布的山谷中的故乡，在像阿拉哈巴德这样的几个市中心定居下来，而他们当中已经出些著名的律师了。他们也同样经历了人们在寻找地方扎根时往往遭受到的艰苦。

克什米尔的潘迪特一向在印度构成了范围最小，但在文化上融合得最紧密的社会。然而，在它所有的特点中，它那融合的力量和强烈的地方观念可能还是次要的。克什米尔的婆罗门还有一些特点，那就是他们十分机敏，适应性强，特别擅长区分敌友，并且具有异常的谋求生存的能力（值得注意的是，正是由于兼备了这些品质，英迪拉·甘地才能从一个经常遭到野心勃勃的竞争者及劲敌欺侮而分崩离析的政党的软弱无能的领导人，一变而为简直令人敬畏的、大权在握的总理）。一般人认为几个世纪前，一些婆罗门因为要逃避当地穆斯林统治者的暴政，就从克什米尔山谷逃到了旁遮普的平原地区或更远的地方。像今天在克什米尔的情况一样，这些潘迪特在政治上和经济上显然产生了远远超过他们人数比例的影响，从而引起了穆斯林行政官对他们的不满，这些行政官在宗教上是不讲宽宏大量的。有时候克什米尔的潘迪特离开了他们难以发展的家乡，来到了印度的大城市和土邦宫廷，大概是为了要寻求职业并希望发迹。不过外迁者的总数并不多。据有人估计，本世纪初，当印度人口达到近三亿的时候，居住在克什米尔境外的克什米尔的婆罗门还不满五千人。

克什米尔的潘迪特一旦离别了家园，便很少再怀恋故乡，

从这里可以衡量出他们那种非凡的适应环境的能力。不论是旁遮普和北方邦那样的酷热和尘土飞扬，或是拉贾斯坦那样的一片荒沙，都不能使他们过分地想念克什米尔连绵不断的山岭、美丽动人的樱花、雪水汇成的河流。当他们一经在拉合尔、斋浦尔、德里、亚格拉或阿拉哈巴德定居下来后，他们就不再像散居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人那样期待返回家园。移居在外的克什米尔人，常常会去探望留在家乡的亲友；可是，如果时光的流逝无情地减弱，甚至冲淡了他们的思乡之情，很少克什米尔人是会抵触这种趋势的。贾瓦哈拉尔之所以常常访问克什米尔，与其说这是由于克什米尔勾起了深藏在他心中的思乡之情，不如说是由于他喜爱那些山岳和冰河。他同样热烈赞赏阿萨姆的喜马拉雅山麓；如果从他住处可以更方便地到达那些地方的话，那他也许会更频繁地访问那些地区的。他的女儿对克什米尔的感情要更淡薄一些，更不易察觉出来。像尼赫鲁家族一样，移居平原地区的其他克什米尔的婆罗门很容易地适应了新的环境；然而，尽管他们的人数稀少，并在某些方面乐于与周围的环境调和，但他们仍然保存了自己的显著的特点。也许，正是由于他们这个圈子里的人数少，所以他们才能保持自己独有的特点吧。甚至像在阿拉哈巴德这样规模的城市里，一共只有几百个克什米尔的潘迪特。他们彼此熟识。所有的人都会应邀出席婚礼，或参加其他社交活动，而婚姻也大都是在同一个社交圈子中缔结的。因此，尽管莫蒂拉尔吸收了许多西方社会的准则和习惯，而他的儿子又是留学英国的，可是到了要为贾瓦哈拉尔娶亲的时候，物色新娘的范围根本没有超出克什米尔的婆罗门这个有限的小圈子（大约二十五年后，当英迪拉要与一个孟买的祆教徒结婚时，尼赫鲁在理智和感情上费了很大的气力才克服了这场婚姻中的种姓等级制度的障碍）。多数克什米尔人肤色白皙，面部的特征使人容易看出他们的中亚血统，

有助于他们保持与众不同的特性，使他们在社交场合中易于为英国人所接纳。他们那种西洋人的白皙皮肤，使许多其他地方偏爱白皮肤的印度人对克什米尔的潘迪特特别含有敬意，尽管嘴上往往不肯承认自己喜欢。就克什米尔人自己来说，他们大部分都期望被看作是属于比较高等的社会之中的。常使他们引为自慰的是：他们当中几乎没有一个文盲；他们的妇女不屑于独处深闺，他们中间出了大批的旧土邦首相和知名的学者。

据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后来的叙述，英迪拉的祖先在18世纪初离开了克什米尔，“来到富饶的平原追求名利”。有一位祖先叫拉志·考尔，是有名的梵文和波斯文学者。当时的莫卧儿皇帝法鲁克西尔巡视那风景优美的山谷，拉志·考尔曾受这位皇帝的垂青。大概是由于这位莫卧儿统治者的示意，拉志·考尔就进入了德里法院。为了表示皇室的恩宠，皇帝赐给他一所坐落在运河边的房屋和一片包括若干村落的采邑。这所房子的位置给这家人带来了后来人所共知的姓氏——尼赫鲁就是转自于 nehar 这个字，意思是运河。有一个时期，英迪拉的远祖就曾公开用那有连字符的考尔—尼赫鲁为姓。后来“考尔”这个名字不用了。

拉志·考尔的好运不长。1719年，他刚开始享受采邑的经济利益，他的恩主法鲁克西尔皇帝就被废黜，后嗣又被他自己的大臣们处死。莫卧儿帝国进入了崩溃的开端；在以后一个世纪左右的时间内，在英国东印度公司日益扩张的政治力量的无情压力下，帝国的版图逐渐缩小，大权不断旁落。考尔—尼赫鲁家族的衰败，事实上是与莫卧儿朝廷的威望和地位的下降相应的。到了下一个世纪的中叶，当印度士兵起来反抗东印度公司的控制时，英迪拉的曾祖父干迦·德哈正在任德里警察局长。在该城的警卫系统中，这个职位很高，大概也是相当重要的，但是，同这个家族以前所拥有的封建贵族地位相比，那真是不

可同日而语了。

所谓的 1857 年大暴动被毫不留情地血腥镇压下去了，印度士兵造反时，杀害了德里及其附近密拉特城的一些欧洲居民；于是，为了惩罚这一行动，英国人就废黜和放逐了莫卧儿王朝末代皇帝巴哈都尔沙这个完全像希腊悲剧中的人物。英国人还枪杀和绞死了二十多个王公，任由本国军队在德里大肆屠杀。英国兵一见到壮丁就把他们当作造反的，不分青红皂白地草菅人命；暴动被镇压几星期后，英国兵仍继续抢劫店铺和私人住宅。成千上万惊恐莫名的居民暂时在离城几英里的地方露宿，指望屠杀和抢劫的惨剧结束后可以重返家园。可是也有许多人永远离开了德里，而干迦·德哈和他的一家就是其中的一些。他们出发去距德里南面一百二十英里的亚格拉，途中差点儿送了性命。据贾瓦哈拉尔在他的《自传》中说，他们在路上被一队英国兵拦住，那些兵怀疑一个肤色白皙的小女孩是被他们拐走了的英国孩子。在那些充满了仇恨气氛的日子里，单凭这种怀疑就足以把他们全家吊死在附近的树上，而那些士兵几乎就要执行这种就地“正法”的手续了。干迦·德哈不懂英语，幸亏他的一个小儿子英语说得不错，向那些士兵说明了真相，他们才相信这一家人是无辜的。

1861 年，干迦·德哈的儿子莫蒂拉尔在亚格拉出世，在孩子诞生前三个月干迦·德哈就与世长辞了，将抚养这孩子和维持一个大家庭的责任交给了他两个大儿子：班西·德哈和南德·拉尔。南德·拉尔专攻法律，先在亚格拉开业，后来，省高等法院迁往阿拉哈巴德后，又在该地做律师。他悉心照料年轻的莫蒂拉尔，和他十分友爱。

早在童年时代，莫蒂拉尔就敢作敢为，最爱恶作剧和开玩笑。直到十二岁，他还不曾学英语，只学了阿拉伯语和波斯语。但是，当他一认识到在英国统治下要飞黄腾达，学会英语

是何等重要时，他就很快把它学好了。在慕尔中央学院（后来成为阿拉哈巴德大学），他的英国教授不但宽容他的越轨行为，并且有许多人还很喜欢他。而他也非常崇拜英国教授中的一些人，特别是那位常常骑着大轮子自行车在校园中四处跑的院长哈利逊先生。他们之间的互相敬仰，往往使莫蒂拉尔免于因越轨行为和不守纪律而受到应有的处罚。但是，更为重要的是，这些教授们使他对欧洲文化，特别是对英国文化产生了爱好，而这种爱好从此以后决定了尼赫鲁一家的生活方式，并形成贾瓦哈拉尔的政治观点，以后又略微影响了英迪拉的政治观点。

显然是由于受了他哥哥的事例的影响，也可能因为当律师是当时印度人能够跻身于较高的社会地位和获得丰厚的收入的惟一途径，所以莫蒂拉尔把这一行当作了自己的职业。在坎普尔的初等法院三年见习完毕后，他迁往发展律师业务前景更好的阿拉哈巴德。可是到了阿拉哈巴德不久，他的哥哥南德·拉尔就去世了，于是刚满二十五岁，莫蒂拉尔就成了这个大家庭的家长，全靠自己去赚钱养活一家人和其他七个侄儿女。他本人刚十八岁就结婚了，可是他的妻子和他生的一个儿子都早死了。续娶的妻子叫斯瓦鲁普·拉尼，据说她的容貌和肤色“美得像德累斯顿瓷器”一样。在他的第一个儿子夭折之后，1889年她又生了一个儿子，命名为贾瓦哈拉尔（多年后他讲出了心里话，说他非常厌恶这个名字）。

据一般人说，莫蒂拉尔非常努力地工作，希望自己成为一名红律师。他在第一次受理的诉讼案中，只挣到了五个卢比，后来他曾对他儿子说起此事，强调他在那一段时期里是怎样的艰苦。但是，不出几年，他就每月挣到二千卢比，而这在19世纪90年代的印度确是一笔相当可观的收入。有了这样的收入，他就尽自己对家庭的义务——慷慨地支付侄儿们的教育费用和维持其他许多亲戚的生活——并且能以许多高级英国行政

官员欣羡的方式生活。莫蒂拉尔亡兄的律师业务范围极广，这无疑大大地帮助了他，但如果他自己不精通业务的话，那他是无法使他哥哥的熟人继续委托他办事的。他对印度民法精通的程度是惊人的——他往往不屑于处理那些刑事案件。当时的民法是一种混乱的法律学，在传统的印度教和穆斯林教处理财产和继承权的法律上加入了许多英国概念。民法的复杂往往使老练的律师望而生畏，可是莫蒂拉尔对它们的理解确实给了人深刻的印象。此外，他发言时有说服力，十分精通当时法庭上通用的英语。

在英国式的司法制度中，有关藐视法庭的法律十分严格，因而法官常常会粗暴地对待律师，有时甚至会侮辱他们，以为多数律师都是会逆来顺受的。莫蒂拉尔可不是这样的人，他给法官应予的尊敬，但绝不容忍他们的无理申斥或甚至是似乎失礼的行为。有一次，一位很有资历和声望的律师（他后来被授予爵位）在出庭时受到一个傲慢的英国法官无理的侮辱，莫蒂拉尔对他那样忍受羞辱和不加抗议感到痛苦。他将这件事在信中告诉当时正在英国留学的儿子，他气忿地写道，如果那位法官“胆敢用那种态度训斥我”的话，他休想就那样了事。

这种强烈的自尊心，构成了莫蒂拉尔主要的性格。这种性格由贾瓦哈拉尔和英迪拉一起继承下来了。莫蒂拉尔的坏脾气也遗传给了他们。贾瓦哈拉尔会为了了一件日常琐事，譬如为了在政治集会上讲演时扩音器坏了而动怒，正像他父亲常常为了一些琐事而大发雷霆一样。

仆人和家人都小心翼翼地避免招惹莫蒂拉尔生气。斯瓦鲁普·拉尼是一个意志坚强的女人，她主持家务时也是脾气相当暴躁的，但是她总是当心不要去触犯丈夫。莫蒂拉尔的怒气像骤涨的洪水，它突然袭来，可以卷去妨碍他的一切，然而它退起来却也很快。有一次，他和贾瓦哈拉尔以及另几个人一起进

餐，背诵了两行波斯诗，并问他儿子是否能体会诗句中相当奥妙的涵意。贾瓦哈拉尔的波斯语比不上他父亲，于是他企图改变话题，不作正面的回答。然而父亲坚持要儿子回答，同时嘲笑他不懂优美的波斯诗。那一次父子俩刚刚才在独立运动的政治目标上争论。小尼赫鲁认为，只有同英国断绝一切政治联系，印度才能获得彻底的独立。他的父亲主张，在英联邦中保持自治领地位能给印度带来它所追求的独立。当莫蒂拉尔继续嘲笑年轻的贾瓦哈拉尔不会欣赏诗歌时，儿子终于用一种不加掩饰的烦躁口气说，他至少懂得独立与自治领地位之间的区别，而他的父亲则连这一点都不懂得。莫蒂拉尔被吓呆了，没想到他的儿子竟敢当着大伙的面这样侮辱他。紧接着，在盛怒之下，他一把抓住餐桌边沿，推翻了餐桌，把瓷器和银餐具撒了一地。

贾瓦哈拉尔在他的《自传》中写道：“他的脾气真可怕，在此后的岁月中，我从来没有见到过像他那样坏的脾气。”然而，尽管莫蒂拉尔使人们明白他是一家之主，他的意愿必须受到尊重，他的吩咐必须照办，但是他对家人却是十分慈爱的。贾瓦哈拉尔从来不怨恨他的父亲，“始终是对他十分敬爱的”。至于英迪拉，她尤其热爱祖父，而祖父对她的宠爱也到了溺爱的程度。

英迪拉母系的一个亲戚，曾轻蔑地把莫蒂拉尔算作暴发户。的确，莫蒂拉尔发财致富后，他的某些生活方式颇有点像暴发户的样子，但是这样的称呼却是刻薄的。他过的是优裕的生活，也可以说是豪华的生活，因为他是喜欢及时行乐的。他的儿子曾这样写过：“父亲不想存钱，他认为存钱的想法就是表明他没有随时尽量赚钱的本领。他爱玩，喜欢过好的生活，所以钱虽然赚得不算少，花完也很容易。我们的生活方式一天比一天更欧化。”